

佛山市律师协会

2016年度佛山市执业律师年度考核结果公示（第二批）

根据《律师法》和全国律协《律师执业年度考核规则》，按照省司法厅、省律协《关于开展2016年度全省律师事务所以年度检查考核和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粤司办[2017]153号）有关精神和要求，市律协对我市2016年度律师执业情况进行考核，现将参加年度考核的执业律师年度考核结果（第二批）予以公示，公示期为七天（2017年5月24日至5月30日）。

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及个人对律师的执业年度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均可以书面形式向市律协提出。公示期满后，市律协将综合确定律师执业年度考核结果，报省律协备案，并抄送市司法局。

附件：2016年度佛山市执业律师年度考核结果公示名单（第二批）



(联系人：王玲，联系电话：83059960)